

长春市创建“公交都市”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招标

招标文件关键内容公示

本关键内容公示时间自**2016年6月15**日起至**2016年6月25**日结束。

一、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长春市创建“公交都市”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已由长发改审批字[2016]221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长春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市区两级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次设计招标划分为四个标段 SJ01、SJ02、SJ03、SJ04，具体如下：

2.1 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按四级公路标准设计

标段	招标内容
SJ01	包括朝阳区道路全长 101.50 公里；
SJ02	包括宽城区道路全长 127.15 公里、绿园区道路全长 115.10 公里、汽开区道路全长 25.65 公里，总长 267.9 公里；
SJ03	包括净月道路全长 56.55 公里、高新区道路全长 39.10 公里，总长 95.65 公里；
SJ04	包括经开区道路全长 25.05 公里、莲花山旅游区道路全长 19 公里、二道区道路全长 38.45 公里，总长 82.50 公里。

2.2 设计周期：签订合同 20 日内完成。

2.3 招标范围：施工图设计阶段的设计、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预算等；按施工标段编制施工图预算等；设计变更、后续服务、竣工图编制等；配合招标人完成施工招标服务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近 5 年内累计独立完成过 100km 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施工图的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组成结构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能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3.4 投标人应按《关于在工程建设领域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通知》高检会[2015]5号文件规定对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如查询

后有行贿犯罪行为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查询结果，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3.5 投标人只能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只能在1个标段中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6 月 2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11:30 时，下午 13:00 时～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持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上述资料的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均指彩色扫描件或彩色复印件）一套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10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6 年 7 月 5 日 9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地点：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吉林省建设信息网》、《长春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和《东亚经贸新闻》上发布。

7. 公示

招标人将评标结果关键信息公示在长春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人员（指设计负责人）、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编号；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净月大街 7108 号

联系人:刘跃雷

电 话:0431-84516882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东民主大街 222 号

邮 编:130000

联系人:吕洪水

电 话:0431-88466626

二、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2	第一信封 资格审查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a. 营业执照上的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b. 营业执照通过登记机关的年度检验； (2) 投标人的资质证书有效且等级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1 的规定； a. 企业资质证书上的企业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b. 投标人的设计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业绩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的规定； (4) 投标人的主要人员资格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的规定； (5)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的规定； (6)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7)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2.3	第一信封 初步评审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和第 3.4.2 项规定的金额、形式、时间和账户等要求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的规定，提供了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附有公证机关出具的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的公证书，钢印应清晰可辨，同时公证内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未提出分包计划； (6)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7)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8)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人的权利提出削弱性或限制性要求，没有对投标人的责任和义务提出实质性修改； (9) 投标人未提供虚假资料； (10) 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提供了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记录且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¹ 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分值，没有列明的因素和评分值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招标人应将导致废标的全部条款，以醒目方式集中在“评标办法前附表”中。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5	第一信封 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评分值
		(1)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文件 45 分）：	
		a.投标人与本项目相关的具体业绩	20 分
		b.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资格和能力	20 分
		c.投标人的信誉	5 分
		(2)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技术文件 45 分）：	
		d.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10 分
		e.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20 分
		f.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5 分
		g.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5 分
h.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5 分		
2.7	第二信封 初步评审	(1) 第二信封（报价清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2) 第二信封（报价清单）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在报价函上填写了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投标价不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且报价唯一；	
2.9	第二信封 澄清	第二信封澄清过程中，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作废标处理： (1) 投标人拒绝确认算术性修正后的报价； (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2.10	第二信封 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评分值
		(3)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	10 分
		i. 投标价	10 分
2.12	评标结果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u>3</u> 名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²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 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 分项	分值	
a.	投标人与本项目相关的具体业绩	20 分	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施工图的设计业绩	20 分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得 12 分。超过部分：每 10km 加 1.0 分，最多加 8 分。
b.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资格和能力	20 分	项目负责人业绩	15 分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得9分，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一项公路工程设计业绩加1分，最多加6分。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5 分	满足最低资格条件得5分，否则得0分。
c.	投标人的信誉	5 分	信誉情况	5 分	满足最低条件得3分，视情况酌情加分。
d.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10 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	5 分	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基本正确得 3.0 分，理解深刻、认识全面的加分，最高加 2.0 分。
			对招标项目的总体设计思路	5 分	对招标项目的总体设计思路基本正确、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得 3.0 分，思路清晰、符合实际情况且有独到见解的加分，最高加 2.0 分。
e.	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20 分	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	10 分	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基本准确得 6.0 分，非常准确且认识全面的加分，最高加 4.0 分。
			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及关键技术问题采取的对策措施	10 分	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及关键技术问题采取的对策措施基本准确得 6.0 分，非常准确且措施先进、可行的加分，最高加 4.0 分。
f.	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5 分	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5 分	设计工作量估算基本准确、计划安排基本可行得 3.0 分，设计工作量估算准确、计划安排合理加分，最高加 2.0 分。

²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应为：将各评委对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评分（指各评审因素的评分之和）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平均值（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续上表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g.	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5 分	设计的质量、进度保证措施	5 分	设计的质量、进度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 3.0 分，措施可行并能保证设计质量及进度的加分，最高加 2.0 分。
h.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5 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5 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 3.0 分，可行且提出了具体的人员、设备安排，保证措施有力的加分，最高加 2.0 分。
i.	投标价	10 分	投标价的确定：投标价=报价函文字报价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按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的第二信封（报价清单）通过初步评审及算术性修正后的前三名投标人投标报价作算术平均值，将该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若该前三名投标人的投标价（修正后）均未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范围，则取投标控制价上限作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投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投标价得分 = $F - \frac{(\text{投标人投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times E_1$； （2）如果投标人的投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投标价得分 = $F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人投标价})}{\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times E_2$； 其中，$F$：投标价所占的评分满分值 10 分；$E_1$：投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2 分；E_2：投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1 分。 投标价得分最低得分为 0 分。		

评标办法

1. 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I。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 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2. 评标程序和评审标准

2.1 评标程序

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2.1.1 第一信封资格审查；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

第一信封澄清（如果需要）；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

2.1.2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

第二信封算术性修正；

第二信封澄清（如果需要）；

第二信封详细评审。

2.1.3 综合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

2.1.4 编写评标报告。

2.2 第一信封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表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资格审查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2.3 第一信封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4 第一信封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

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2.5 第一信封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值进行评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2.6 第二信封开标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进行开标。

2.7 第二信封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通过初步评审的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第二信封算术性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并对其中的算术性错误予以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单价金额与数量相乘与合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如果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金额为准，同时对单价金额予以修正；
- （3）合价金额累计与总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合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金额。

2.9 第二信封澄清

算术性修正后的报价如果与投标人原报价不同，评标时将书面通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应确认算术性修正后的报价；如投标人拒绝确认，则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作废标处理，同时没收其投标担保。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投标价得分的计算。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10 第二信封详细评审

计算所有通过第二信封（报价清单）初步评审以及算术性修正后的投标人的投标价得分。投标价得分的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1 评标排序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评标办法的规定，独立评分并署名。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排

名。如最终得分相同时，则按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较高的优先。

2.12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工作完成后，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人数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三、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长春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净月大街 7108 号 联系人：刘跃雷 电 话：0431-84516882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东民主大街 222 号 联系人：吕洪水 电 话：0431-88466626
	项目名称	长春市创建“公交都市”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招标
	建设地点	长春市朝阳区、宽城区、绿园区、汽开区、高新区、经开区、莲花山旅游区、二道区。
1.2	资金来源	建设资金来自市区两级财政资金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	招标范围	☐ 初勘、初测 ☐ 详勘、定测 ☐ 初步设计 ☐ 技术设计 ☒ 施工图设计 ☒ 其他：专项评估工作；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预算等；设计变更、后续服务等；配合招标人完成施工招标服务工作。
	设计周期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 4.1 款的规定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见附录 1 业绩要求：见附录 2 人员要求：见附录 3 信誉要求：见附录 4
1.4.2	联合体	☒ 不接受 ☐ 接受 但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家； 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u>10</u>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u>2016 年 7 月 5 日 9 时 00 分</u>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3.1.1	投标文件形式	☒ 双信封 ☐ 单信封
3.2.2	招标人是否设有最高投标限价	☐ 否 ☒ 是，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截止期前 7 天公布。
3.3.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70</u>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 伍 </u> 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u>电汇或转账支票，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u> 提交形式：转账或电汇（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 缴纳时间：2016 年 6 月 30 日 16:00 时前递交至招标人指定账户，否则，其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 收款人：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170801040002938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市富豪支行
3.7.5	投标文件份数	<u>1份正本4份副本</u> ，另加1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U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4.1.2	封套上写明 (内层封套)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内层封套： 投标人邮政编码：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 招标人地址及名称：_____（寄）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内层封套： 投标人邮政编码：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 招标人地址及名称：_____（寄）
4.1.2	封套上写明 (外层封套)	投标文件外层封套： 招标人地址（填写递交投标文件地址）： 招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设计投标文件 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4.2.6	招标人通知延后 投标截止时间的 时间	原定投标截止时间 7 天前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清单）： 开标时间：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完毕后在评标现场开启 开标地点：吉林省华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1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u>由投标人代表检查</u> (2) 开标顺序：按投标人递交先后顺序开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 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u>吉林省交通厅评标专家库</u>中随机抽取
6.3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I ☐综合评估法 II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 5% 签约合同价 履约担保的形式： 电汇或转账支票 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并在签定合同书之前。
9.5	监督部门	监督机构：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长春市民康路555号 邮 编：130000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标段	设计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SJ0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
SJ02	
SJ03	
SJ04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SJ01	近 5 年内累计独立完成过 100km 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施工图的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组成结构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SJ02	
SJ03	
SJ04	

注：近 5 年内指 2011 年 1 月 1 日后。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量	资 格 要 求
项目负责人	1	投标人为正式雇员，道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公路设计经验 5 年以上，担任过公路设计项目负责人 3 年以上。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SJ01	1、没有被责令停业； 2、没有被交通运输部或吉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吉林省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行业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3、财务没有被接管或冻结； 4、在最近五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责任事故、重（特）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5、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审查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 6、对投标人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设计负责人）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投标人（包括单位或者个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SJ02	
SJ03	
SJ04	

附录 5 （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³	数量	资 格 要 求
路线分项负责人	1	工程师，路线设计经验 5 年以上，最近 3 年内负责过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工程的路线勘测设计。
路基分项负责人	1	工程师，路基设计经验 5 年以上，最近 3 年内负责过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工程的路基勘测设计。
路面分项负责人	1	工程师，路面设计经验 5 年以上，最近 3 年内负责过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工程的路面勘测设计。
桥、涵分项负责人	1	工程师，桥涵设计经验 5 年以上，最近 3 年内负责过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工程的桥涵勘测设计。
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分项负责人	1	工程师，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经验 5 年以上，最近 3 年内负责过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工程的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
施工组织及概、预算 分项负责人	1	交通部造价工程师甲级（或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施工组织、概预算经验 5 年以上，最近 3 年内负责过四级或四级以上公路工程的施工组织及概、预算勘测设计。

¹ 本表要求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均应为投标人正式雇员。在投标时无需将简历表和资历证明材料附入投标文件。在合同谈判阶段，预中标人必须按照本表的最低要求填报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且不允许更换。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拟投入的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姓名、职称、拟任职务、社保信息进行查询核实。投标人应积极配合，如果投标人不积极配合查询核实，将视为拟投入的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不满足施工要求，并取消其中标资格。